

孝义市教育科技局文件

孝教字〔2023〕63号

孝义市教育科技局 关于印发《孝义市2023年幼升小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直各股室：

现将《孝义市2023年幼升小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积极向社会广泛宣传。

孝义市教育科技局
2023年8月7日



孝义市 2023 年幼升小工作实施方案

为依法保障我市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招生入学行为，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确保 2023 年我市小学一年级招生工作平稳有序。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教基厅〔2023〕8 号）、吕梁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吕教发〔2023〕10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为依据，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办好每一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入学规则，规范入学秩序，加强入学管理，提升服务水平，依法依规、公平公正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更好的保障适龄儿童享有公平优质的教育。

二、工作原则

（一）落实法定责任，全面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1.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入学权益。严格落实《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切实保障每个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适龄儿童因身体状况等需要延缓入学的，其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应提出申请，经市教育科技局审核后登记确认。

2.依法做好控辍保学。切实履行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法定

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要求，强化政府、学校、家庭和社会各方责任，健全控辍保学长效机制，建立失学辍学适龄儿童工作台账，并全力做好劝返工作。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送适龄儿童入学接受义务教育造成辍学，违反法律法规的，要依法追究法律责任。禁止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确保适龄儿童依法接受义务教育。

（二）严格招生管理，全面规范招生工作

1.落实免试就近入学要求。严格遵守免试入学规定，严禁任何形式的考试录取新生，严禁以各类获奖证书、竞赛证书作为入学依据，确保公办学校服务区范围内适龄儿童均有相对就近学位，全面实现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

2.加强招生计划管理。结合生源摸底情况、学校办学规模和办学条件，科学编制招生计划。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目标要求，根据学校布局、公办学校资源配置、适龄儿童数量分布等情况，科学划定每所学校招生服务区，确保与招生计划总体适应。

3.坚持“六年一学位”原则。严格实行房产地址“学位限定”。通过适龄儿童入学登记地址、申请就读学校信息和自2018年以来该登记地址入学信息比对，自该登记地址对应房产用于登记入学之年起，原则上六年内只提供一个入学学位（符合国家生育政策的除外）。

三、入学条件

凡年满6周岁（2017年8月31日及之前出生）的适龄儿童。

(一) 城区小学招生报名条件

在城区小学申请入学，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具有本市户籍、法定监护人在孝义市城区有自购房产且实际居住的适龄儿童。

2.具有本市户籍，经社区核实，法定监护人在城区租房且实际居住的适龄儿童。

3.非孝义市户籍，外省、外县（市）来我市城区务工人员（持有我市公安部门出具的城区居住证）的适龄随迁子女。

(二) 乡镇小学招生报名条件

1.具有孝义市户籍、年满6周岁（2017年8月31日及之前出生）需在孝义市乡镇小学申请入学的适龄儿童。

2.非孝义市户籍、外省、外县（市）在我市乡镇务工人员（持有我市公安部门出具的乡镇居住证）的适龄随迁子女。

注意事项：所有申请在我市小学入学的适龄儿童全部实行网上报名登记，凡规定时间内未网上报名的适龄儿童，不再进行补报。

四、招生服务区范围

(一) 城区小学招生服务区范围

详见附件1

(二) 乡镇小学招生服务区范围

各乡镇小学招生轨制根据报名人数情况自行确定，服务区范围为本乡镇及周边无学校乡镇的适龄儿童。

五、入学登记流程

(一) 同步网上报名

凡符合入学条件、申请入读孝义市全市范围内公办或民

办学校一年级的适龄儿童，其父母（或法定监护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见附件二）登录“孝义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管理平台”（<http://xiaoyi.daydayup.com.cn>）或关注微信公众账号“直播孝义”完成入学信息登记报名。（请扫描右图关注）



（二）提交信息及上传资料要求

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须根据“孝义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报名通道提示，录入适龄儿童相应信息。其中，申请入读城区小学的，提交信息须与 2023 年 4 月幼儿园摸底信息或 2023 年 5 月补报名信息一致。

1. 申请入读乡镇小学需上传资料清单

- ◆ **户口簿**。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学生页。
- ◆ **居住证明**。非孝义户籍的外来务工随迁子女须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居住证以及务工单位出具的务工证明。

2. 申请入读城区小学须上传资料清单

- ◆ **户口簿**。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学生页、房产所有人户籍。
- ◆ **房产资料**。有房产证（不动产证）的，提交房产证（不动产）的编号页、所有权人、房屋坐落页、登记日期页；有正规购房合同的，提交购房合同备案编号页、房屋坐落小区楼号楼层页、购买人页，购买人签字及售楼部盖章页，并上传购房大额交款收据。

说明：

1. 正在开发但未竣工或未入住的房产以及商铺等非住宅

房产不作为入学依据。

2.学生父（母）亲和祖父母（外祖父母）与学生同一户籍的，祖父母（外祖父母）的房产可以作为入学依据。

◆ **居住凭证。**无房产证（不动产证）或经房产部门备案的正规购房合同，仅有开发商售楼合同的，还需上传购房交款收据、2023年4月30日之前的水电暖、天然气缴纳凭证等。外来务工随迁子女还需提供居住证、务工证明。

◆ **直近亲属证明。**已提交资料无法体现房产所有人与学生关系的，根据各自实际情况，选择提交亲属户口簿、学生出生证明、结婚证、亲属关系证明或历史户成员信息。

所上传资料要求原件扫描（拍照）、内容完整、图片清晰、信息真实，特别是人工录入的关键信息，比如：学生姓名、身份证号、户籍、现住址及房产所有人姓名、身份证号、家长手机号码（用于接收平台推送的入学通知等有关信息）等要真实有效。

（三）信息资料审核

市教育科技局将抽调人员组成审核小组，并协同市公安局户籍、房产管理、不动产等部门，对报名资料进行严格审核。凡因提供资料弄虚作假不真实的，后果家长自负。

（四）同步填报志愿

1.申请入读乡镇小学的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根据户籍、实际住址等情况，只填报一个入学志愿。

2.申请入读城区小学的适龄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根据户籍、房产服务区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填报志愿。填报城区民办学校志愿的不得兼报公办小学。只填报公办小学的可填报两个公办小学志愿。第一志愿原则上根据自身户籍、房产等实际条件，选择服务区范围内的小学填报。第二志愿应充分考虑服务区学校的学位情况并结合录取批次办法，自主选择服务区外的相对就近的学校填报。

注意事项：系统将对学生信息进行自动查重，重复报名无效。报名时间截止前，学生信息或志愿可进行更改。报名时间截止后，系统自动关闭，不再接受报名或更改。

六、录取办法及批次

（一）填报乡镇小学的，由乡镇学校自主审核录取，但要确保“应招尽招”。

（二）填报城区小学的，由市教育局抽调专人组成审核小组，结合有关信息对网上报名资料进行联合审核。

如果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审核通过；审核未通过的，系统会通过报名时家长或监护人预留的手机号码推送信息，告知家长或监护人未通过原因，确需复审的根据系统推送时间地点等信息进行现场资料复审，凡因提供虚假材料审核未通过的，后果家长自负。

对资料审核通过的进行预录取，系统将分批次向报名登记时家长或监护人预留的手机号码推送预录信息（请家长务必在招生期间保持手机畅通）。

第一批次：预录取各学校服务区范围内户籍与房产一致且第一志愿为服务区学校的适龄儿童。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小于学校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大于学校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摇号录取，录满计划数即止。

第二批次：在第一批次录取有空余计划的前提下，预录取服务区范围内购房且第一志愿为服务区学校的适龄儿童。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小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大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摇号录取，录满计划数即止。

第三批次：在第二批次录取有空余计划的前提下，预录取服务区范围内购房且第二志愿为服务区学校的适龄儿童。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小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大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摇号录取，录满计划数即止。

第四批次：在第三批次录取有空余计划的前提下，预录取服务区范围内租房且第一志愿为服务区学校的适龄儿童。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小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大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摇号录取，录满计划数即止。

第五批次：在第四批次录取有空余计划的前提下，预录取服务区范围内租房且第二志愿为服务区学校的适龄儿童。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小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该批次报名人数大于学校剩余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摇

号录取，录满计划数即止。

以上逐批次录取，直至产生电脑摇号录满计划数即止，不再进行下一批次录取。当空余计划与报名人数相近时，可全部予以录取，并在需要时相应调整轨制。民办学校招生报名中，如报名人数少于计划数，全部录取，不再递补；如报名人数多于计划数，实行一次性电脑摇号，录满计划数即止。所有经电脑摇号未被录取的适龄儿童由市教育局根据公办学校学位剩余情况，统筹安排到相对就近的公办小学就读。

电脑摇号全程公开、录像，邀请公证机构、新闻媒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老干部和学生家长代表全程参与监督。

七、保障特殊群体及政策优待对象入学

1.保障残疾儿童入学。对持有残疾证的残疾适龄儿童，根据残疾类别及程度，分类进行安置。经鉴定具备随班就读能力的，由市教育局统一安置在公办小学随班就读；不具备随班就读能力的，可申请到我市特殊教育学校报名就读，由特殊教育学校负责审核接收；重度残疾无法到校就读的适龄残疾儿童，也可申请到市特殊教育学校报名，由特殊教育学校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并建立学籍。

2.保障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外省、外县户籍）可以申请在我市接受义务教育，按照“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的原则，实施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由市教育局审核后统筹安排入学。

3.保障政策优待对象子女入学。落实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的教育优待政策，切实保障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

八、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做好我市城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市教育科技局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进行科学分析、合理研判，及时研究并妥善处理招生入学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同时，公布咨询电话（0358--7636703），及时为群众解答政策、协调问题。各学校也要相应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招生入学工作细则，设立招生入学咨询点。

2.优化信息登记。进一步健全全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登记制度，按照材料非必要不提供原则，全面清理取消学前教育经历、计划生育证明、超过正常入学年龄等无谓证明材料。按照信息非必要不采集原则，采集学生基本信息、家庭住址及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等信息，不得利用各类 APP、小程序随意反复采集学生信息。

3.加强入学管理。各校要按照招生入学管理平台统一安置的入学学生名单，有序安排本学区适龄儿童入学；不得私自接收名单之外或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要按照市教育科技局的招生工作日程安排，认真组织好学生的入学相关事宜；要按照“均衡分配学生、均衡搭配教师、随机抽选班级”

的原则，做好统一均衡编班工作；要按照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做好小学新生的学籍注册工作。

4.严肃招生纪律。要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十项严禁”规定和省、吕梁市有关招生纪律要求，畅通申诉受理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纠正和严肃查处各种违规违纪招生行为。各学校要加强舆论引导，加强舆情跟踪研判，及时了解家长学生关切和社会反响的问题并及时做好回应，要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切实做好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确保大局稳定。

5.加强市域统筹。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要做到市域一体化、全市一盘棋。全市所有适龄儿童入学须通过招生入学管理平台进行报名、统一安置，严禁各学校提前招生、私自招生，凡未经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安置的学生，不予建立学籍。

6.本方案如有未尽事宜，由市教育局研究决定。

附件：1.孝义市2023年城区小学招生服务区范围

2.孝义市2023年小学一年级招生工作日程安排

附件 1

孝义市 2023 年城区小学招生服务区范围

学校名称	服务区范围
崇文街小学南校区	大众路以东、北外环以南、永安路以西、振兴街以北区域；居义村本村户籍。
崇德学校	永盛路以东、北外环以南、大众路以西、崇文大街以北区域；崇文大街南侧的居义新区、富丽康城小区。
府东街小学	党政大楼西侧南北通道以东、建设街以南、永安路以西，新义街以北区域；大众路以东、振兴街以南、永安路以西、建设街以北区域。
府西街小学	安阳路以东、建设街以南、党政大楼西侧南北通道以西、新义街以北及府南路以西的新义街以南区域；文昌街以南、安阳路以西、铁路以北区域。文昌街四中小区、梁家庄本村户籍。
崇文街小学分校	孝汾大道以东、永盛路以西、振兴街以北、北外环以南；振兴街南侧的佰得一期、华星源、二中宿舍、碧桂园小区；孝汾大道西侧的康乐苑、新阳小区、赵西沟新区、南头新区；桃园堡、苏家庄、宋家庄、仁义村、东辛壁、西辛壁本村户籍。
青年路小学	府南路以东、新义街以南、永安路以西、铁路以北区域。
振兴街小学	永盛路以东、崇文大街以南、大众路以西、建设街以北区域；振兴街以南、永盛路以西、文昌街以北区域。
胜溪街小学	铁路以南、永安路以西、时代大道以北区域。张家庄、柱濮黑坡沟本村户籍。
安居街小学	永安路以东，府前街以南，中和路以西，新安街以北区域。北关、一家庄、楼西村本村户籍。
中和路小学	永安路以东、北外环以南、中和路以西、府前街以北区域。瑶圃、大虢城、新庄村本村户籍。
永安路小学	迎宾路以东、时代大道以南、大同路以西、梧桐街以北区域。中阳楼街办、驿马乡部分村安置住宅。
朝阳街小学	迎宾路以西、梧桐街以北、湖滨路以东、贞观大道以南；兑镇镇、阳泉曲镇、西辛庄镇部分搬迁村庄安置房。
湖滨路小学	湖滨路以西的敬德街、朝阳街区域。柱濮镇、胜溪湖街道部分搬迁村安置房。
五爱学校	面向全市招生

附件 2

孝义市 2023 年小学一年级招生工作日程安排

时间节点	日程安排
8 月 7 日—8 日	公布《孝义市 2023 年幼升小工作实施方案》
8 月 11 日上午 9 时	开通《孝义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启动适龄儿童网上入学信息登记。
8 月 14 日晚 24 时	关闭《孝义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停止适龄儿童网上入学信息登记。
8 月 15 日—24 日	市教育科技局进行数据整理、资料审核，审核通过，进入预录取环节。
8 月 25 日—27 日	根据录取办法组织实施
8 月 28 日—29 日	系统推送录取信息
8 月 30 日	各小学组织新生报到
8 月 31 日	公开进行均衡编班
9 月 1 日	公办、民办学校同时开学

